

证券代码：836809

证券简称：翔龙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翔龙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已离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无锡翔龙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穆炯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穆炯女士，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江阴制药厂会计，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江阴市金桥贸易有限公司会计，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江阴分所审计，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换届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穆炯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	缺席董事会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	-------	-----------------------	----------

	数	会议次数	次数	议次 数	出席也不委托其 他董事出席的情 况	
穆炯	3	3	0	0	否	3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穆炯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形；
- 3、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沟通、了解、指导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对公司薪酬激励机制的完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关注媒体、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同时运用自身

所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出自己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帮助。

1.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密切专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和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地判断，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 积极关注并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3. 报告期内，认真研究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以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法律意见和建议。

独立董事：穆炯

2025 年 4 月 25 日